

2024 年度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
-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组织编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和评价。
- （三）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 （四）负责监督指导国家和省市减排目标的落实。
- （五）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
-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七）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 （九）负责环境监测体系建设。
- （十）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督察工作。
-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十二）职能转变。依法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物排放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业务处、法规标准与科技处、财务与审计处、自然生态保护处（生态文明建设处）、水生态环境处、海洋生态环境处、大气

环境处（应对气候变化处）、土壤生态环境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行政审批处）、生态环境监测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等 15 个处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我局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力落实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和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强化源头治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责任，确保完成各项年度目标任务。

（一）继续保持高压态势，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突出重点攻坚、靶向减排，推进 PM2.5 和臭氧协同治理。一是推动重点领域源头减排。推进大户友好减排并拓展行业范围，开展 14 个限值限量园区综合整治，深入推进垃圾焚烧发电和铸造行业深度治理，推进高标准呼吸阀更换，开展餐饮油烟、汽修等综合治理，全面整治低效治污设施。二是协同作战形成治理合力。发挥“三驾马车”优势互补作用，与专员办、驻市中心定期会商研判，对问题突出区域、领域开展联合帮扶督导。联合市场扬尘办、渣土办等协同抓好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推进露天焚烧管控，构建全时段“人防+技防”工作模式。大力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推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提标改造。三是积极落实突出问题整改。紧盯三县一区 PM2.5 浓度高于市区问题，聚焦重点行业，紧盯冒泡高值、超标数据开展帮

扶指导。常态化开展大气执法保障工作，依靠非现场监管推送异常线索，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针对省市督查交办问题，推动各县区建立问题整改闭环机制，确保问题见底、整改见效。

（二）继续发挥工作合力，进一步深化水环境治理。一是推动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开展年度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配合住建部门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新建、扩建，完善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二是推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农田排灌系统生态化改造、养殖池塘生态化改造项目申报省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资金，开展池塘养殖尾水排放专项执法检查，配合农业农村部门推进直播稻改机插秧、秸秆离田等工作。三是加强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开展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专项行动，完成灌云县临港产业区化工产业园、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江苏赣榆海洋经济开发区、江苏连云港徐圩经济开发区等化工园区水环境问题整改。四是深化重点河流水质提升。突出源头治理，持续推动烧香河排淡河减污降氮重点工程建设，配合水利部门实施烧香河沿线排口规范化建设。持续落实断面达标包保制度。五是持续强化协调联动。会同水利部门做好排水报备制度，防止非防汛原因差水进入主河道。与市水利、住建、农业农村等部门定期会商断面达标工作，会办突出问题整治，形成治污合力。确保国省考断面优Ⅲ比均达 90%以上，推动连岛港口区、秦山岛创建国家美丽海湾优秀案例，海头镇沙滩段和前三岛岛礁

区创建省级美丽海湾示范区。

（三）继续抓好源头防范，进一步打好净土保卫战。一是抓好源头防范。动态更新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组织重点监管单位编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和自行监测。指导 8 家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改造，确保完成年度减排任务。二是抓好风险防控。继续有计划推进“两灌”化工园区退出企业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摸排地块污染范围和污染程度并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继续开展灌南、灌云、赣榆园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评估，加强地下水环境质量风险管控。三是抓好安全利用。深入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完成受污染耕地周边水系底泥重金属监测和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周边大气重金属沉降监测。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四是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维。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工作，优先保障敏感水体区域农村农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结合天然沟渠收集，对污水进行处理。2024 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计划治理 80 个行政村，治理率达到 46%，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建设目标。同时对已建设施开展“回头看”，稳步推进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正常运行率达到 90%。

（四）继续坚持多措并举，进一步打好生态创建攻坚战。一是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区）创建工作，推进创建任务和重点工程建设，进一步发挥试点示范的平台载体和典型引领

作用。二是探索生物多样性保护路径，继续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力度，推进全市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构建，启动市级监测站点建设，逐步建立“1+2+N”的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三是推进“生态岛”建设工作，完成“生态岛”试验区建设方案编制，启动云台山“生态岛”试验区建设工作。四是推动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将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成为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A尾水治理成本降低的蓄水区，水环境质量改善、水生态系统完整性提升的引领区，2024年拟建成生态安全缓冲区3个。

（五）继续坚持服务为本，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一是优化环评审批服务。继续优化“重点项目服务信息卡”、“企业环保接待日”、“会商会办”、“主动上门”等服务举措，对重大项目开展全过程嵌入式服务。以民营和中小微企业为重点，通过简化环评、建设“绿岛”、争取绿色金融政策等方式，帮助企业减负担降成本。推进试点园区“告知承诺制审批”“同类项目打捆审批”等制度，提高审批效率。二是推行包容审慎柔性执法。贯彻落实轻罚免罚清单，灵活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指导约谈等非强制性方式，体现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对初次轻微违法行为开展容错纠错，促进市场主体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三是积极化解环境信访问题。开展生态环境领域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制度，定期梳理噪声扰民、异味扰民、扬尘污染等与群众生活相关的信访事项，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做到诉求合理的解决问题到位、

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行为违法依法处理到位，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人稳”。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057.4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45.2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02.68	本年支出合计	2,602.6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02.68	支出总计	2,602.6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602.68	2,602.68	2,602.68														
085001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2,602.68	2,602.68	2,602.6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602.68	1,930.49	672.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7.43	1,385.24	672.1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67.43	1,385.24	582.19			
2110101	行政运行	1,385.24	1,385.24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83.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99.19		499.19			
21103	污染防治	90.00		9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25	54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25	54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3	154.8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0.42	390.4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02.68	一、本年支出	2,602.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0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057.4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45.2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02.68	支出总计	2,602.6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2.68	1,930.49	1,754.78	175.71	672.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7.43	1,385.24	1,209.53	175.71	672.1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67.43	1,385.24	1,209.53	175.71	582.19
2110101	行政运行	1,385.24	1,385.24	1,209.53	175.7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83.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99.19				499.19
21103	污染防治	90.00				9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25	545.25	54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25	545.25	54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3	154.83	154.8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0.42	390.42	390.4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30.49	1,754.78	175.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5.49	1,605.49	
30101	基本工资	276.08	276.08	
30102	津贴补贴	640.90	640.90	
30103	奖金	227.57	227.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89	126.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45	63.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02	103.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4	1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83	154.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	2.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71		175.71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16.00		1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20		29.20
30215	会议费	4.50		4.50
30216	培训费	7.41		7.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6		2.96
30228	工会经费	15.86		15.86
30229	福利费	8.55		8.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3		58.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29	149.29	
30301	离休费	26.43	26.43	
30302	退休费	122.86	122.8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2.68	1,930.49	1,754.78	175.71	672.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7.43	1,385.24	1,209.53	175.71	672.1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67.43	1,385.24	1,209.53	175.71	582.19
2110101	行政运行	1,385.24	1,385.24	1,209.53	175.7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83.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99.19				499.19
21103	污染防治	90.00				9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25	545.25	54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25	545.25	54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3	154.83	154.8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0.42	390.42	390.4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30.49	1,754.78	175.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5.49	1,605.49	
30101	基本工资	276.08	276.08	
30102	津贴补贴	640.90	640.90	
30103	奖金	227.57	227.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89	126.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45	63.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02	103.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4	1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83	154.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	2.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71		175.71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16.00		1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20		29.20
30215	会议费	4.50		4.50
30216	培训费	7.41		7.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6		2.96
30228	工会经费	15.86		15.86
30229	福利费	8.55		8.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3		58.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29	149.29	
30301	离休费	26.43	26.43	
30302	退休费	122.86	122.8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0	10.00	3.00	0.00	3.00	20.60	11.50	18.2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71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1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20
30215	会议费	4.50
30216	培训费	7.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6
30228	工会经费	15.86
30229	福利费	8.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3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0.20				80.20
货物					5.00				5.00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5.00				5.00
	2024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50				1.50
	2024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00				3.00
	2024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服务					75.20				75.20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75.20				75.20
	商品和服务支出（非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20				0.20
	物业服务（2023-3025）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75.00				75.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0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49.76 万元，增长 15.5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02.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602.6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9.76 万元，增长 15.52%。主要原因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同时工资基数上调以及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602.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602.68 万元。

（1）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2,057.43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确保人员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发生。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65 万元，增长 17.52%。主要原因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同时工资基数上调以及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45.2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向在职人员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1 万元，增长 8.5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同时公积金、房帖基数上调。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602.6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602.6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02.6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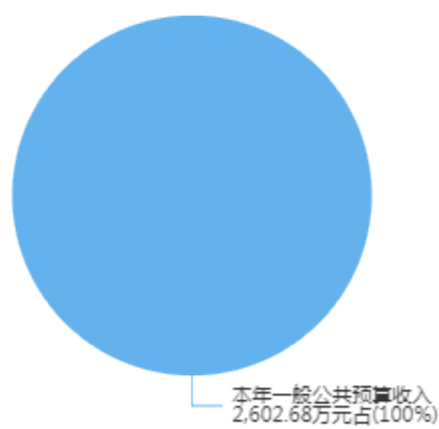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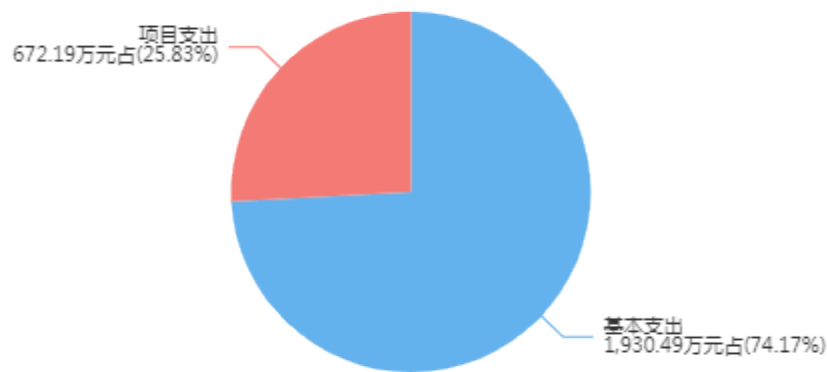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602.6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30.49 万元，占 74.17%；
项目支出 672.19 万元，占 25.8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0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9.76 万元，增长 15.5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调整导致基本支出增长。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02.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9.76 万元，增长 15.5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调整导致基本支出增长。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385.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56 万元，增长 10.14%。主要原因是该项主要为人员工资及定额经费。因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调整，人员工资及定额经费均增长。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编外人员支出和物业服务 2 个项目经费调入该功能科目，造成增加。

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499.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9 万元，增长 1.24%。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安排，2024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预算略有增加，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4.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 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湾长办和污防办工作经费。湾长办和污防办往年由财政代编预算，2024 年改为部门代编预算。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98 万元，增长 30.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同时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9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3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同时房帖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30.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54.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75.71 万元。主要包括：电费、邮电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0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9.76 万元，增长 15.5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调整导致基本支出增长。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30.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54.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75.71 万元。主要包括：电费、邮电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变动原因因工作计划安排，增加了对因公出国（境）费的预算支出 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7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93%；公务接待费支出 20.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1.3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2024 年有出国考察相关工作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中 1 辆公务车调拨至其他单位。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湾长办和污防办由我局代编预算，增加公务接待费为湾长办和污防办编制部分。局机关公务接待费无增加。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厅相关工作要求，今年将进一步开展执法技能学习、比武等会议活动，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的培训费主要用于党建工作。根据党建相关工作要求，2024 年将加大党建培训力度，按要求开展党建培训活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机关）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5.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5 万元，增长 4.46%。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经费同步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0.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5.2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4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602.68 万元；本单位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72.1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